

抚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文件

抚住建安〔2022〕 号

关于印发《抚州市建筑施工 2022 年“安全生产月”活动实施方案》的通知

各县（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抚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建设局：

今年 6 月是第 21 个全国“安全生产月”。为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重要论述，全面落实全国、全省、全市安全生产电视电话会议精神和市委、市政府决策部署，坚持人民至上、生命至上，坚持统筹发展和安全，强化红线意识和底线思维，强化以人为本理念，围绕“遵守安全生产法 当好第一责任人”活动主题，以线上线下相结合方式，创新形式、广泛发动，全面开展我市建筑施工 2022

年“安全生产月”活动。按照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和市安委会的要求和相关部署，结合我市实际情况，我们制定了《抚州市建筑施工2022年“安全生产月”活动实施方案》，望各县（区）认真抓好贯彻落实。

抚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2年5月26日



抚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办公室 2022年5月26日印发

抚州市建筑施工 2022 年“安全生产月” 活动实施方案

为了营造“遵守安全生产法，当好第一责任人”的舆论氛围，提高我市建筑施工人员的安全意识，促进安全生产状况稳定好转，根据市安委会《关于开展 2022 年全市“安全生产月”和“安全生产万里行”活动的通知》文件要求和相关部署，结合抚州市实际情况，特制定《抚州市建筑施工 2022 年“安全生产月”活动实施方案》。

一、活动时间：

2022 年 6 月 1 日至 30 日

二、活动主题

遵守安全生产法，当好第一责任人

三、组织领导

为切实加强建筑施工“安全生产月”活动具体组织、协调，成立市建筑施工“安全生产月”活动指导委员会，组成人员如下：

主 任：	黄德明	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党组书记
副主任：	蔡志勇	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分管领导
	胡 斌	市城镇发展服务中心主任
成 员：	吴才贤	市建筑综合管理站站长
	徐 飞	市建筑综合管理站党支部书记
	李节发	市建筑装饰办公室主任
	牛 琨	市建筑综合管理站督查科科长
	席 刚	市建筑综合管理站安全科科长
	肖 杰	市建筑综合管理站质量科科长

陈建新 市建筑综合管理站技术科科长

黄宝安 市建筑业协会会长

下设办公室，市建筑综合管理站安全科科长席刚兼办公室主任。

四、活动主要内容及安排

(一) 深入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重要论述，推动落实安全生产十五条措施。各县（区）住建局要组织广大干部、职工及相关企业人员持续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重要论述，组织开展安全生产知识“人人学”活动：**一是**集中学习《生命重于泰山》电视专题片，并组织开展专题研讨、集中宣讲，通过领导干部带头讲、一线人员互动讲相结合，教育引导领导干部强化“人民至上、生命至上”理念，强化红线意识和底线思维，切实把学习成果转化为推动安全发展的工作实效。**二是**认真组织学习宣传安全生产十五条措施、省五十条和我市七十条具体措施，深刻领会措施的重要意义、突出特点、部署安排、具体要求等。**三是**开展安全风险“大家谈”活动，各级党政“一把手”带头讲安全、企业第一责任人专题讲安全、一线工作者互动讲安全，突出责任落实、源头治理、督查检查、严格执法、打非治违，推动贯彻落实安全生产十五条措施、省五十条和我市七十条具体措施落地落实，全力抓好安全防范工作，坚决稳控安全形势，为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创造良好安全环境。

(二) 大力宣传贯彻安全生产法，推动“第一责任人”守法履责。**一是**各县（区）住建局要进一步加强《安全生产法》的主题宣传活动，要充分认识到学习《安全生产法》的重要性，广泛开展《安全生产法》主题宣传活动，树牢安全发展理念。要督促企业法定代表人、实际控制人、实际负责人

自觉把安全放在第一位，贯穿工作全过程各方面，切实担起安全生产“第一责任人”责任；严格履行安全生产法规定的7项职责，带头尊法、学法、守法，主动研判风险、排查隐患，向职代会报告安全生产工作情况，认真组织开展全员应急救援演练和知识技能培训，积极参加“第一责任人安全倡议书”活动等；持续推进“五个一”活动和“十个一次”工作，严格落实“一报告、双签字”制度，深化“双百示范”工程建设，完善企业安全风险等级管控和隐患排查治理双重预防机制。**二是**“安全生产月”活动期间（6月1日、16日、30日），住建部门要组织全市各施工企业和房地产开发公司及在建项目各方建设主体单位，结合新《安全生产法》宣贯活动和全市开展房屋市政工程预防“三类”事故专项整治行动以及开展住建领域安全生产大检查活动，利用城市主要街道、工地入口LED电子显示屏广泛开展宣传，在建施工工地以布置安全宣传壁、报栏、开现场会、组织应急演练、开展安全隐患排查等形式开展安全教育活动，使广大职工了解各自的安全生产职责。**三是**各县（区）住建局要组织干部职工、企业员工积极参加省住建厅、市安委会组织的线上安全教育培训活动，按照县安指委的安排设立咨询台，摆放安全生产法律法规、安全常识和警示案例图片展板，散发安全宣传材料，开展“安全宣传咨询日”活动。

（三）开展全国安全生产月“安全宣传咨询日”宣传活动。6月16日，各县（区）住建局要组织各建设、施工单位广泛开展群众喜闻乐见、形式多样、线上线下相结合的安全宣传咨询活动，集中宣传安全生产政策法规、应急避险和自救互救方法。积极参与全国“安全生产月”活动组委会办公室组织开展的“新安法知多少”知识竞赛等活动，协调主流

媒体走进安全体验场馆，引导公众学习应急知识，提升安全技能。

（四）注重经验推广，开展好专项整治“巩固提升”攻坚战专题宣传活动。今年是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巩固提升攻坚之年。各县（区）住建局要按照省住建厅、市安委会和市住建局的工作部署，切实提高政治站位，牢固树立“人民至上、生命至上”理念，强化红线意识和底线思维，不折不扣抓好“巩固提升”攻坚战组织实施，并充分利用广播、电视、报纸、网络等传统媒体和微信、抖音等新媒体作用，开辟专题专栏，大力宣传三年行动“巩固提升”攻坚战目标任务、进展情况；深入挖掘先进经验、曝光典型案例，引导各生产经营单位和广大职工增强做好建筑施工安全生产工作的主动性和自觉性；鼓励广大群众通过各种形式，积极举报生产安全事故隐患并落实举报奖励制度，提高公众参与性，推动形成浓厚的攻坚氛围。

（五）结合开展全市房屋市政工程预防“三类”事故专项整治行动，认真组织开展住建领域安全生产大检查。按照市住建局《关于开展全市房屋市政工程预防高处坠落、坍塌、物体打击事故专项整治行动的通知》和《关于进一步加强“五一”假日期间及汛期建筑施工安全防范工作的紧急通知》以及《抚州市住建领域安全生产大检查实施方案》等文件要求，各县（区）住建局要认真组织开展一次“拉网式”建筑施工安全生产检查，对排查出来的各类安全隐患要登记建档、明确责任、制定措施、限定时间，认真彻底整改，对一些存在严重安全隐患和多次提出安全隐患不整改的项目工地坚决予以停工整顿，真正做到将安全隐患消灭在萌芽状态。要强

化问题隐患警示曝光，每个县（区）至少要曝光一个典型案例，并推荐作为我市二季度“百差工地”候选。

（六）积极推进我市建筑施工安全生产标准化工作。安全月期间，在做好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的前提下，我局将分期分批组织各县（区）住建局、全市在建工地建设、施工、监理单位项目管理人员到中阳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承建的曾巩学校建设工程和核工业华东建设工程集团有限公司承建的锦程华府二标段项目参观学习，通过交流学习，以点带面、稳步推进我市建筑施工安全质量标准化工作，实现企业行为规范化、安全管理流程化、场容场貌秩序化、现场防护标准化，促进施工企业建立运转有效的安全保障体系，进而遏制建筑安全事故的发生。

（七）发送安全信息。通过微信群发短信的方式，编写安全提示短信发送给广大建设系统干部职工，提高广大建设系统干部职工的安全意识。

（八）提高安全宣传“五进”的针对性精准性。各县（区）住建局要紧密结合“我为群众办实事”实践活动，进一步落实市住建局领导挂点联系企业制度，及时传达上级相关政策，听取企业诉求并向相关部门反映和协调，鼓励企业升级和创优，督促企业规范施工现场管理，推动企业严格落实安全生产主体责任，切实履职尽责做好安全生产工作。一是深入施工企业开展安全生产“谈心谈话”活动，谈心谈话围绕谈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重要论述，谈落实中央、省、市领导关于安全生产的指示批示精神，谈落实企业安全生产主体责任和落实企业主要负责人第一责任人责任、谈安全生产事故警示教育等内容进行。二是组织广大党员干部、安全监管人员积极参与“进门入户送安全”“安全志愿

者在行动”实践活动，深入在建工地一线开展安全生产知识宣贯活动和事故案例警示教育，挑选一些近期发生的典型事故案例以案释法和以案普法，通过理论联系实际的形式，进一步提升了施工现场管理人员及农民工对施工现场重大危险源的识别和监控能力。

（九）开展应急预案演练活动。各县（区）住建局要根据不同行业领域工作特点以及潜在的各类风险隐患，组织开展专项、综合应急预案演练以及多部门、多层级参与的联合应急演练，提高协同处置突发生产安全事故的综合应急能力，提高应急救援队伍的业务水平，结合行业特点，针对发现的问题，进一步修订和完善应急预案，增强应急预案的针对性、可操作性和有效性。

五、有关要求

（一）加强组织领导。各县（区）住建局要参照成立“安全生产月”活动组委会，负责本辖区住建系统“安全生产月”活动的组织实施和日常协调工作，认真组织开展“安全生产月”活动。

（二）广泛动员部署。各地要加强活动组织实施，及时制定2022年“安全生产月”活动方案，细化活动内容，明确责任单位、责任人和时间节点，召开专题会议研究，全面部署，搞好协调联动，做好人力、物力和相关经费等保障，推动活动有力有序有效开展。

（三）营造浓厚氛围。各地要紧紧围绕活动主题和重点内容，组织开展形式多样、内容丰富、针对性时效性强的活动。充分发挥新闻媒体作用，加强正面宣传和负面曝光，推动有关地方、部门、企业切实履行安全责任，在全社会营造关心安全生产、参与安全发展的浓厚舆论氛围。

(四) 确保取得实效。各地要切实将“安全生产月”和“安全生产万里行”活动与落实安全生产十五条措施、省五十条和我市七十条具体措施、集中攻坚和解决当前安全发展、安全生产的热点难点问题结合起来，与精准落实常态化疫情防控、复工复产安全防范、危险性较大工程监管、建筑起重机械设备安全监管、安全生产专项整治等各项工作结合起来，与推动落实各方面安全生产责任结合起来，达到以活动促工作、以活动保安全的目的。

各地要于5月30日前报送1名联络员（见附件1）和活动方案，及时提供活动期间好的做法、特色项目、重要事项以及视频、图片、文字等电子版资料，与6月30日前报送总结报告和“安全生产月”活动进展情况统计表（见附件2）。

联系人及电话：席刚、曾国辉，0794-8283528。

通信地址：抚州市陆象山大道699号（邮编：344000）。

电子邮箱：fzjianguan@163.com。

- 附件：1：全市“安全生产月”活动联络员反馈表
2：开展“安全生产月”活动进展情况统计表
3：全市“安全生产月”活动宣传标语

附件1

全市“安全生产月”活动联络员反馈表

姓名（必填）	性别	职务（必填）	
办公电话	手机（必填）	传真	
QQ号	微信号（必填）	电子邮箱	
单位名称（必填）			
通信地址			

附件2

抚州市2022年“安全生产月”活动进展情况统计表

填报单位（盖章）：

联系人：

电话：

填报日期：

活动项目	内容要求	进展情况
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重要论述	持续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重要论述，集中学习《生命重于泰山》电视专题片，推动贯彻落实安全生产十五条措施和我省五十条细化举措。	开展安全知识“人人学”、专题研讨、集中宣讲、培训辅导（ ）场，参与（ ）人次； 开展安全生产“公开课”“大家谈”“班组会”、安全风险防范“人人谈”等学习活动（ ）场，参与（ ）人次。
宣传贯彻安全生产法	开展安全生产法主题宣传活动，推动“第一责任人”守法履责，加大以案解法和以案普法宣传力度。	“第一责任人”带头尊法、学法，开展安全知识“人人学”活动（ ）次，参与（ ）人次，开展“五个一”活动（ ）次，参与（ ）人次；参与“第一责任人安全倡议书”活动（ ）人次； 曝光企业主体责任落实不到位被实行“一案双罚”、安全生产行刑衔接、因发生生产安全事故构成重大责任事故的典型案例（ ）个。
开展应急救援演练和安全培训	强化安全技能，安全技能提升行动，按照预案管理要求，充分调动应急资源，组织应急演练，提高应急救援队伍的业务水平。	组织开展全员应急救援演练和知识技能培训（ ）场，参与（ ）人次。
启动安全生产月，开展“安全宣传咨询日”活动	开展群众喜闻乐见、形式多样、线上线下相结合的安全生产咨询活动；组织开展“安全宣传全屏传播”；组织参与“新安法知多少”知识竞赛。	以_____方式启动安全生产月，参与（ ）人次； 开展“主播讲安全”“专家远程会诊”（ ）场，参与（ ）人次； “美好生活从安全开始话题征集”（ ）条，参与（ ）人次； “新安法知多少”“救援技能趣味测试”等活动（ ）场，参与（ ）人次；

		<p>制作公益广告、海报、短视频、提示语音、文创产品等()条/份, 宣传受众()人次; 组织()人次参与“新安法知多少”知识竞赛。</p>
<p>开展安全宣传与实践 “双五进”活动</p>	<p>推动安委会各成员单位加强协调联动和资源投入, 坚持安全宣传和安全实践同步实施、统筹推进, 走深走实、见行见效, 打造“五进”活动升级版, 推进安全宣传与实践进企业、进农村、进社区、进学校、进家庭。</p>	<p>开展“进门入户送安全”()次, 受众()人次; “安全志愿者在行动”()场, 参与()人次; 开展各类应急演练体验活动()场, 参与()人次; 开展企业职工“我为安全做一件事”实践活动()场, 参与()人次; 开展“农村大喇叭——安全之声”主题宣传()场, 受众()人次; 举办“开学第一课”、安全教育进军训等活动()场, 参与()人次; 举办“安全明白人”“小手牵大手”“我把安全带回家”“给爸爸妈妈的安全家书”主题征文演讲等活动()场, 参与()人次。</p>
<p>开展安全隐患 “随手拍”活动</p>	<p>坚持“人人讲安全、人人抓安全、人人保安全”, 充分调动社会各界参与监督企业和主要负责人落实安全生产责任的主动性和自觉性, 推动企业对重点场所、关键环节安全风险隐患进行全面深入排查整治, 从源头上防范生产安全事故发生。</p>	<p>开展“我是安全吹哨人”, 发现问题()项目; “查找身边的隐患”, 查找隐患()条; 发动企业一线从业人员参与“随手拍”活动()次, 向社会公众推广江西应急管理“随手拍”()次; 反馈整改“随手拍”安全隐患()条/项; 落实安全隐患举报奖励()次, ()万元。</p>

<p>开展应急科普推广活动</p>	<p>普及应急管理知识，弘扬科学精神，倡导科学方法，激发社会创作，组织开展应急科普讲解和新媒体应急科普创作活动。</p>	<p>组织（ ）人参加应急科普讲解活动（ ）场，（ ）人次参与； 组织（ ）人参加江西应急管理系统应急科普讲解大赛； 制作 H5、宣传海报、短视频、提示语音等各类应急管理新媒体作品等（ ）个/条； 组织（ ）人参加应急管理部第三届应急管理新媒体作品征集展播活动，制作报送作品（ ）件。</p>
<p>开展“井冈山安全发展论坛”活动</p>	<p>融合“人人学”、“人人谈”，交流研讨在安全生产责任落实、安全风险防范、事故隐患排查、安全预防控制、应急救援演练等方面的经验做法，开展汇聚聚力共谋安全发展建言献策活动。</p>	<p>开展安全知识“人人学”活动（ ）场，参与（ ）人次； 开展安全风险防范“人人谈”活动（ ）场，参与（ ）人次； 开展共谋安全发展建言献策活动（ ）场，参与（ ）人次； 组织（ ）人参加第十七届“井冈山安全发展论坛”活动，推送论文作品（ ）篇。</p>
<p>开展“安全生产万里行”活动</p>	<p>组织开展“安全生产万里行”专题行、区域行、网上行等活动；开展警示教育，组织观看安全生产警示教育片、专题展；报道各地安全生产打非治违、自查检查、巡查等工作进展成效；鼓励社会公众举报安全生产重大隐患和违法行为，集中曝光突出问题，每月至少在同级主流媒体曝光 1-2 个典型案例，并向省全国“安全生产月”活动组委会办公室报送情况。</p>	<p>组织观看典型事故警示教育片（ ）场，参与（ ）人次； 报道各地安全生产打非治违、自查检查、巡查等工作进展成效（ ）条； 社会公众举报安全生产重大隐患和违法行为（ ）项； 组织（ ）家媒体（ ）名记者参与“安全生产万里行”，开展专题行、区域行、网上行等活动（ ）次，参与（ ）人次； 发挥媒体监督作用，集中曝光突出问题（ ）个； 向省全国“安全生产月”活动组委会办公室报送典型案例（ ）个。</p>
<p>其他特色活动</p>	<p>可根据实际情况选填。</p>	<p>组织（ ）场/次，参与（ ）人次，宣传受众（ ）人次</p>

附件 3:

“安全生产月”活动宣传标语

1. 遵守安全生产法 当好第一责任人
2. 加强应急科普宣教工作 提高公众安全防范意识
3. 安全是幸福家庭的保证 事故是人生悲剧的祸根
4. 容忍危险等于作法自毙 谨慎行事才能安全无恙
5. 生命至上 安全第一
6. 生命重于泰山 守住安全底线
7. 树牢安全发展理念 守住安全生产底线
8. 发展决不能以牺牲安全为代价
9. 党政同责 一岗双责 齐抓共管 失职追责
10. 统筹推进复工复产和安全防范工作
11. 抓防疫 促生产 保安全
12. 复工复产 莫忘安全
13. 复工复产要蹄疾 安全生产要步稳
14. 事故是最大的成本 安全是最大的效益
15. 安全生产必须警钟长鸣常抓不懈
16. 安全来自警惕 事故出于麻痹
17. 想安全事 上安全岗 做安全人
18. 你对违章讲人情 事故对你不留情
19. 宁为安全受累 不为事故流泪
20. 多看一眼 安全保险 多防一步 少出事故
21. 安全生产勿侥幸 违章违规要人命

22. 行动起来 筑牢安全防线
23. 我行动 我参与 我安全
24. 安全为天 平安是福
25. 安全生产 人人有责
26. 安全你我他 平安靠大家
27. 道路千万条 安全第一条
28. 生命只有一次 安全从我做起
29. 安全生产只有起点没有终点
30. 安全人人抓 幸福千万家
31. 制度松条缝 事故就钻空
32. 抓基础从大处着眼 防隐患从小处着手
33. 重视安全结硕果 忽视安全招祸害
34. 安全是颗螺丝钉 一时一刻不能松
35. 疏忽一时 痛苦一世
36. 深入开展第 21 个全国“安全生产月”和“安全生产万里行”活动

